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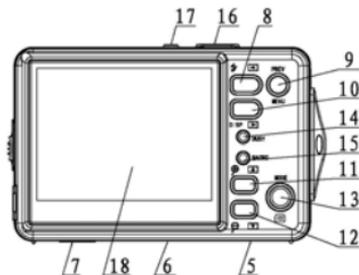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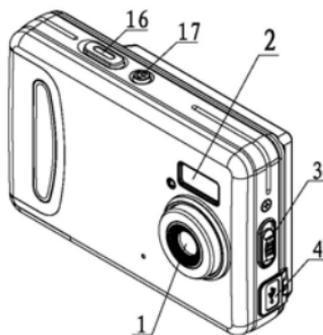
數 位 相 機

X35

說 明 書

- 感謝您購買我公司數位照相機。使用本照相機前，請仔細閱讀本說明書並妥善保存供參考。
- 在拍攝照片之前，請試拍幾次以熟悉相機性能。

1. 相機示意圖



| | |
|----|--|
| 1 | 鏡頭 |
| 2 | 閃光燈 |
| 3 | 近拍切換鍵 |
| 4 | USB 插座 |
| 5 | 三腳架孔 |
| 6 | 記憶卡插槽 |
| 7 | 電池蓋 |
| 8 |  左鍵 |
| 9 | MENU 鍵 |
| 10 |  右鍵 |
| 11 |  上鍵 |
| 12 |  下鍵 |
| 13 | MODE 選項鍵 |
| 14 | BUSY 紅色燈 |
| 15 | MACRO 綠色燈 |
| 16 | OK/SHOOT |
| 17 | POWER 電源開關鍵 |
| 18 | TFT LCD |

2. 使用相機

2.1 安裝電池

本照相機使用 AAA 型鹼性電池、鎳氫電池或鎳鎘電池；按照相機電池蓋的正負極放入電池。

2.2 插入記憶卡

卡的反面對著相機的正面，輕輕插入；

注：如果你不能裝上 SD 卡，你可能是沒有正確的插入卡片，請取出卡片重新插入。

2.3 拍攝照片

➤ 拍攝靜止影像

1. 按 POWER 鍵開機；進入預設的照相工作狀態；
2. 輕按快門。

注意事項：

- 照相機儲存照片時，勿移動記憶卡、取出電池。否則，當時拍攝的影像無法保存，已儲存的影像也會被破壞。
- 如一段時間不工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 拍攝活動影像

1. 按 POWER 電源鍵開機；
2. 按 MENU 鍵進入選單，選擇攝像模式，再按 OK 鍵確定；
3. 按下快門，開始拍攝影像；
4. 再次按下快門，結束拍攝影像。

注意事項：

- 拍攝時間的長短，取決於記憶卡空間的大小。

2.4 影像回放

本照相機可以通過液晶顯示器回放或通過連接電視機觀看照片和影像。

➤ 瀏覽靜止影像

存儲於相機或者記憶卡裡的照片，可以通過 LCD 查看；查看時可以放大或者刪除它們。

1. 按 MENU 鍵，選擇播放(Playback)模式，再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左、右鍵   前後翻看。
3. 使用上、下鍵   放大縮小照片，最高放大四倍。

► 瀏覽活動影像

存儲於相機或者記憶卡裡的影像，可以通過 LCD 查看；查看時可以放大或者刪除它們。

1. 按下 MENU 鍵進入播放 (Playback) 模式，再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左、右方向鍵   翻看，
3. 按下快門鍵觀看，再按快門鍵停止。
4. 按下“OK”鍵，返回預覽模式。

► 在電視機上重放影像

用 AV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電視，播放影像。

1. 按 POWER 鍵開機，將 AV 連接線連接至照相機上的 TV OUT 端子和電視機上的視/音頻輸入端子；
2. 打開電視機電源並切換到視頻輸入 (AV)；
3. 使用左右鍵   選擇播放、快進、慢進。

注意事項：

- 相機與電視連接時，相機液晶顯示器關閉。
- 相機與電視連接時，也會消耗電池的電量。
- 電視輸出格式可能會影響影像品質，請將照相機的輸出格式調整到與電視機格式一致。（電視輸出格式分為 PAL/NTSC 兩種）
- 若影像未出現在電視機螢幕的中央，這是由電視機的調整設定引起的，不是照相機故障。

📄 設置相機的電視輸出格式：

- 1、按 MENU 鍵，進入“設置”選單模式下，再按 OK 鍵確定；
- 2、使用上、下鍵   選擇 TV-OUT 選單欄；
- 3、使用左、右鍵   選擇所需的 NTSC 或 PAL 格式；
- 4、按 MENU 退出。

2.5 照片放大

在瀏覽照片時，把照片放大縮小。

1. 按 MENU 鍵，進入播放 (Playback) 模式，再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向左、右鍵   移動至你所希望放大的照片；
3. 按向上鍵  放大照片；

4. 按 OK 鍵，再使用左鍵、右鍵、上鍵、下鍵    ，來實現左，右，下，上移動；
5. 按“OK”鍵返回正常預覽狀態。

2.6 刪除照片

拍攝的照片或者影像可以從相機或者記憶卡上刪除。

➤ 刪除單張照片

1. 開機按 MENU 鍵，再按 OK 鍵進入播放(Playback)模式；
2. 使用左、右鍵   移動至你所希望刪除的照片；
3. 按 MODE 鍵，進入刪除模式；
4. 按   鍵，選擇刪除單張還是全部刪除；
5. 按 OK 鍵進行刪除；
6. 重複次步驟直到刪完照片。

3. 調整相機設置

在相機選單裡，你可以調整相機設置。

3.1 定時自拍

1. 開機按“MODE”鍵，調出自拍設置選單；

2. 使用左、右鍵  ，選擇您所需的自拍時間；
3. 按“MODE”鍵返回，相機進入自拍狀態，
注意：如要取消，將自拍設為關閉。

3.2 閃光燈

| | |
|---|-------------|
|  | 自動：根據光線自動開關 |
|  | 開： 強制閃光 |
|  | 關： 閃光燈關閉 |

- 兩次拍照時間間隔內需要給閃光燈充電。充電已滿，才可拍攝下一張照片。
- 如果近距離或在光線不太暗時使用閃光燈拍攝，可能會出現明顯的光斑，並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
- 閃光燈的工作範圍近似為 1.8 米至 2.5 米。

3.3 白平衡設置

選擇正確的白平衡以獲得最佳的照片。

1. 開機按“MODE”鍵，調出設置選單；
3. 使用向上、下鍵  ，移動至“白平衡”欄；

4. 使用向左、右鍵  ，移動至所需要的白平衡選擇；
5. 按“MODE”鍵返回。

3.4 相片尺寸

本相機有三種圖片大小設置：2048X1536、2560X1920、4032X3024。

1. 按“MODE”鍵，調出設置選單；
2.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拍攝尺寸”；
3. 使用左、右鍵   切換照片大小選單；
4. 按“MODE”鍵返回預覽狀態。

3.5 數位變焦

本相機有數位變焦功能。

使用 LCD 來預覽照片以便觀察數字變焦的效果。

注意事項：數位變焦會影響照片的品質。放大倍數越大，照片品質下降越多。最大變焦倍數為 4 倍。

1. 在相機工作狀態下使用上、下鍵   來調整焦距的遠近；
2. 拍照。

3.6 設置日期和時間

本照相機具有時鐘功能，可記錄下拍攝照片的日期和時間。

1. 開機按“MENU”鍵，調出“設置”選單，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設置時間”欄；
3. 使用上、下鍵  ，進行日期、時間設置。
4. 重複使用上和下鍵改變數字；
5. 按“OK”鍵確定，選擇“取消”返回。

3.7 其他設置

在此選單下我們可以設置其他的一些功能。

3.7 USB 連接

活動硬碟和網路攝影機模式

1. 網路攝影機模式：相機可以用作網路攝影機。
2. 活動硬碟模式：在此模式下，你可以下載，刪除，上傳文件。數位相機也被用作一個可移動存取裝置。

➤ 模式轉換：

1. 開機按“MENU”鍵，進入“設置”選單，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向上/向下鍵  ，移動至“USB 連接”選單；
3. 使用左/右鍵   移動至你所希望的 USB 模式欄；
4. 按“MENU”鍵返回。

➤ 改變 TV 模式

NTSC 和 PAL 制式可供選擇

1. 開機按“MENU”鍵，調出“設置”選單，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電視輸出格式”選單；
3. 使用左、右鍵  ，移動至你所希望的 TV 模式；
4. 按“MENU”鍵返回。

3.9 自動關機設置

選單中可設置自動關機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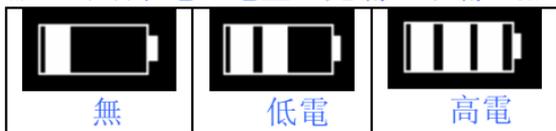
1. 開機按“MENU”鍵，調出“設置”選單，按 OK 鍵確定；
2.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自動關機”選單欄；
3. 使用左、右鍵  ，移動至您所需要的自動關機時間設置；
4. 按“選單”鍵返回。

3.10 語言設置

1. 開機按“MENU”鍵，調出“設置”選單，按OK鍵確定；
2.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語言”欄；
3. 按“OK”鍵進入；
4. 使用上、下鍵   選擇所需要的語言設置；
5. 按“OK”鍵返回。

3.11 電源管理

LCD 顯示器上可顯示電池電量：充滿、不滿、無電。



影響電池壽命的因素：

- LCD 使用頻率及時間
- 閃光燈使用頻率
- 拍攝的照片數量
- 溫度條件（低溫環境使用相機，將縮短電池的壽命）

注：

- 不能使用錳電池。
- 在照相機電源打開時，請勿安裝或取出電池，否則可能會影響照相機的內部設定或功能。
- 在下列條件會持續消耗電力，可拍攝影像數可能減少。
 - 打開液晶顯示顯示器時。
 - 液晶顯示顯示器長時間處於重放模式時。
 - 照相機與電腦相連時。

4. 軟體安裝及照片下載

將相機通過 USB 與電腦相連，可將相機上的照片下載\拷貝到電腦硬碟上。也可將文件和資料拷貝到相機的記憶卡中。

如果您的電腦是 WINDOWS 98 系統，請先從光碟安裝驅動程式。

資料下載或者上傳完閉，請以安全地方式斷開相機和電腦的連接

5. 網路攝影機功能

您的電腦安裝了本相機光碟裡的驅動程式之後，此相機可以作網路攝影機用。

5.1 安裝網路攝影機驅動程式：

1. 將附帶的軟體光碟插入 CD-ROM 光碟機；
2. 進入 X:\DRIVER 目錄；(X: 為電腦的光碟機)
3. 按 DriverSetup.EXE；
4. 按“Start”將安裝驅動；
5. 系統出現安裝完成消息；
6. 系統重新啟動（如果需要）；
7. 安裝完成。

注：安裝驅動程式時，不可將照相機與電腦相連。

使用網路攝影機：

1. 開機按“MENU”鍵，調出“設置”選單；
2. 按 OK 鍵確定；
3.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USB 連接”選單欄；
4. 使用左、右鍵  ，移動至“網路攝影機”選項；

5. 按“選單”鍵返回；
6. 用 USB 線連接相機和電腦；
7. 執行“AMCAP.EXE”。

電腦顯示器幕上出現一個視窗，視窗中會出現照相機所拍攝的動態影像。

6. 相機維護

經常維護你的照相機和配件。

6.1 相機

保持鏡頭清潔。使用乾爽、柔軟、乾淨的紗布輕輕的擦拭鏡頭和 LCD 顯示器上的手印和灰塵。

不要使用粗糙的布，或洗衣店的研磨劑，否則會擦傷相機的外表面。

不要長期把相機放在陽光下或者高溫環境中（如高溫工具袋、旅行箱等）

如你要把相機從低溫環境移到一個溫暖環境，在使用前必須等幾分鐘，讓相機調整到當前環境的溫度

6.2 電池

電量不足時，更換同一型號的新電池，**並遵循電池包裝上的說明操作。**

機器長時間不用，請將電池取出。

不能把洩露，腐蝕，膨脹的電池插入相機中。

注意：如果你選擇使用可充電電池，你需要從相機中取出電池，用充電器來充電。

6.3 記憶卡

下列情況，您用於本相機的記憶卡需要格式化：

1. 未經格式化的**記憶卡**。
2. 一張已經格式化的卡，但在相機上不能正常使用，重新格式化一次。
3. 同一張卡在不同的相機上使用，也必須先格式化卡片，達到最佳化。

注意：確認放入的卡處於“UNLOCK”狀態。

格式化將刪除卡上的所有資料，並無法回復，請注意備份。

格式化記憶卡

1. 記憶卡處於“UNLOCK”位置；
2. 把記憶卡插入相機，然後開機；
3. 按“MENU”鍵，進入“設置”選單；
4. 使用上、下鍵 ，移動至“格式化”選單欄；
5. 按“OK”鍵確定，開始格式化記憶卡；
6. 等待格式化完成，按“OK”鍵確認；
7. 按“MENU”鍵取消返回。

注意：格式化過程中切勿移動記憶卡或取出電池，否則可能會造成記憶卡故障。

用於本相機的卡：

- 標準 SD 記憶卡（8 MB - 1GB）
- 3V（3.3V）記憶卡（8 MB - 1 GB）
- 5V 的 SD 卡不能用於本機。
- 照相機可能無法識別非標準配置記憶卡或在另一台裝置（如相機等）上格式化的記憶卡。使用之

前，請務必在本照相機上對記憶卡進行格式化。

6.4 安全預防

為了避免電擊的危險。不要打開相機或者自己修理相機。保持相機乾燥。過於潮濕的環境可能引起相機故障。如果有濕氣進入相機，要馬上停止使用。在重新使用相機前必須使其在空氣中完全乾燥。

7. 技術規格及系統需求

7.1 相機規格

| | |
|-------------|--|
| 感光元件 | 300 萬像素 CMOS |
| 解析度 | 4032X3024、2560X1920、2048X1536 |
| 儲存介面 | 外插 SD 卡 (8 MB - 1GB) |
| 文件格式 | JPEG、AVI |
| 拍攝方式 | 單拍、連拍[(1280X960)三張] 10、15、20 秒鐘定時自拍 錄影： 在 320X240 模式下，拍攝時間取決於存儲介面容量 |
| 快門速度 | 電子快門：1/2 ~ 1/2, 000 秒 |
| 數位變焦 | 4 倍 |

| | |
|--------------|-----------------------------------|
| 白平衡 | 自動, 日光, 陰天、螢光燈 1, 螢光燈 2, 鎢絲燈。 |
| 曝光控制 | 自動 |
| 閃光燈模式 | 自動, 強制閃光, 強制關 |
| 感光度 | ISO 100 |
| PC-Camera 模式 | 640x480 @ 12 fps、320x240 @ 15 fps |
| 電腦連接 | USB 1.1 |
| 電視輸出 | NTSC / PAL |
| TFT 顯示顯示器 | 2.5" 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
| 電池規格 | 2 x AAA 鹼性電池、鎳氫電池或鎳鎘電池。 |
| OSD 語言 | 英文、法文、德文、西文、繁體中文、意文、葡文 |
| 焦距 | f=8.34 毫米 |
| 光圈 | F=3.0 |
| 自動關機 | 30 Sec、1 / 3 / 5 Min |
| 操作系統 | WIN98 / 2000 / ME / XP |

上述規格如有變動, 恕不另行通知。

系統需求:

7.2 電腦系統需求

- Windows 98 / ME / 2000 / XP
- Intel Pentium 處理器 266 MHz 以上
- RAM: 64 MB 以上
- 硬碟: 至少有 100 MB 剩餘硬碟空間

8. 常見故障

8.1 操作無作用

| 照相機電源不開或功能無反應 | |
|---------------|----------------|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照相機電源開關 | 推動電源開關以打開照相機電源 |
| 電池安裝不正確 | 重新正確安裝電池 |
| 電池耗盡 | 更換新電池 |
| 照相機處於休眠模式 | 重新開機 |
| 照相機內部有濕氣凝結* | 等照相機乾燥後再打開電源 |
| 照相機與電腦相連接 | 與電腦相連時，照相機無法操作 |

| 按下快門鈕不能拍攝 | |
|---------------|--------------------------------|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照相機電源關閉 | 按下電源開關以打開照相機電源 |
| 閃光燈尚未結束充電 | 等待閃光燈充指示燈停止閃爍，充電滿 |
| 剛拍的活動影像正在寫入記憶 | 等待聽到拍攝完成的提示音 |
| 記憶卡存滿了 | 刪除不要的影像或插入新卡。刪除之前，請將重要影像下載到電腦。 |
| 低電量 | 更換新電池。 |
| 儲存卡已滿 | 等到記憶體指示有空間後再拍攝 |
| 記憶卡處於“保護” | 插入新卡或將“保護”撥至解鎖位置 |
| 記憶卡有問題 | 重新格式化 |

| 閃光燈不閃光 | |
|---------------|----------------------|
| 可能的原因 | 更正措施 |
| 閃光燈被設為關閉狀態 | 打開閃光燈（如果需要） |
| 拍攝物體和環境光線充足 | 將閃光燈設為強制閃光（如果需要） |
| 設定為“錄影”拍攝影像模式 | 在拍攝“錄影”影像模式時閃光燈自動關閉。 |

| 液晶顯示顯示器不清晰 | |
|-------------------|-----------------------------|
| 可能的原因 | 更正措施 |
| 離拍攝物體過近 | 請在本照相機正確的焦距範圍內（1.5 米至無限遠）拍攝 |
| 液晶顯示顯示器暴露在直射陽光下 | 擋住陽光 |

| 已拍攝的影像不出現在液晶顯示器上 | |
|-------------------------|--------------------------------------|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照相機電源關閉 | 推動電源開關以打開照相機電源 |
| 照相機處於拍攝模式 | 按下“OK”鍵，切換至重放模式 |
| 記憶卡有問題 | 更換新的記憶卡或重新格式化 |
| 照相機與電視相連接 | 拔下視頻傳輸線。（將視頻傳輸線連接至照相機時，液晶顯示顯示器將自動關閉） |

| 無法進行刪除、保護和記憶卡格式化 | |
|-------------------------|-------------|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記憶卡上的“保護”在鎖定位置

將記憶卡的“保護”移至解鎖位置

8.2 影像品質差

影像太亮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 閃光燈被設為強制閃光模式 | 選擇強制閃光以外的閃光模式 |
| 被攝錄對象過亮 | 改變照相機白平衡模式，或改變照相機朝向被攝對象的位置 |

影像太暗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 閃光燈被手指擋住 | 正確持拿照相機，使手指遠離閃光燈 |
| 被攝錄對象超出閃光燈的工作範圍 | 在閃光燈的工作範圍內拍攝 |
| 閃光燈被設為關閉模式 | 選擇其他閃光模式 |
| 被攝對象太小而且背光 | 將閃光燈設為強制閃光模式。 |
| 使用了“錄影”拍攝模式 | 選擇“錄影”拍攝模式時使用較快的快門速度，可能會使影像比通常情況暗。 |

室內拍攝的影像色彩不自然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 室內照明影響影像的色彩 | 根據照明設定白平衡 |
| 被攝對象上沒有白色 | 在影像中添加白色部分或用強制閃光模式拍攝 |

| | |
|---------|-----------|
| 白平衡設定錯誤 | 根據光源調節白平衡 |
|---------|-----------|

影像邊緣模糊不清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 手指或腕帶擋住部分鏡頭 | 正確持拿照相機，使手指和腕帶遠離鏡頭 |
| 被攝錄對象太靠近 | 拍攝之前在液晶顯示器上檢查實際的影像區域 |
| 鏡頭髒了 | 清潔鏡頭，用市售的鏡頭吹刷除去灰塵並用市售的鏡頭紙輕輕擦淨。如果鏡頭仍然髒，可能是長霉 |

影像偏離焦點

| 可能原因 | 更正措施 |
|-------------------------|--|
| 按下快門時照相機抖動了 | 請正確持拿照相機，輕輕按下快門鈕。在較慢的快門速度下，容易發生照相機抖動，請使用固定設施或拿穩照相機 |
| 在需要使用閃光燈的條件下閃光燈被設定為關閉模式 | 請將閃光燈模式設為強制閃光模式 |